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19-005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19年1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3亿元人民币及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3亿元人民币，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柯云峰先生、柯康保先生、柯金龙先生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柯云峰先生、柯康保先生、柯金龙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3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